关于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说明

本项目为旬阳市吕河镇灾后重建集中安置小区（三产融合示范区）基础配套设施工程，建设内容包括安置小区室外道路，雨水、污水、给水、通信等市政管网及室外电力设施等，采购预算金额 3,267,298.17 元，资金来源为专项资金及企业自筹。

本项目系灾后重建配套工程，民生保障责任重、工期约束刚性，且涉及道路、雨污水、给水、通信、室外电力等多个专业分项交叉作业，对施工总承包组织协调能力要求较高；若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，难以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。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第六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本项目属于"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、充分竞争，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"，故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本项目不排斥中小企业参与，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均可平等参加。

特此说明。

旬阳市高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30 日